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有限公司對本告的容概不負責，對準確性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告部任何部份容而產生因倚賴該等容而致的任何損失擔任何責任。

董事會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建議陸軍生、郭明星生、京付生、劉國生、于仲福生及金玉丹生為非執行董事的候選人，陳瑞軍生為執行董事的候選人，劉朝安生、石小敏生、樓妙敏女士及魏遠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候選人。倘獲重選，陸軍生、郭明星生、京付生、劉國生、于仲福生、金玉丹生、陳瑞軍生、劉朝安生、石小敏生、樓妙敏女士及魏遠生各自之任期應自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之日生效直至下屆董事會任期結束之日(預計為2016年12月16日)為止。於本告日期，上述董事候選人之履歷及他詳情載列於本告之附錄一。下屆董事會董事的建議組及職責載列於本告附錄三。

除本告露者外，現有董事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他上市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於本司任何集團員司擔任任何職位，且與本司任何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連。此外，現有董事並無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本司任何股本權益。

除上述者外，就董事會知，概無有關建議重選現有董事的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露，亦無任何事宜請股東垂注。

建議重選監事

於本告日期，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陳燕山生及劉嘉生為股東代表監事；及黃林偉女士為職工代表監事。根據本司組織章程細則，股東代表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每屆任期三年。

有現任監事的任期將於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當日屆滿。現任股東代表監事將於臨時股東大會膺選連任下一個三年任期。職工代表監事黃林偉女士已於2013年10月23日於本司職工代表大會膺選連任下一個三年任期。

監事會建議陳燕山生及劉嘉生為股東代表監事的候選人。倘獲重選，各自作為股東代表監事之任期應自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之日生效直至下屆監事會任期結束之日(預計為2016年12月16日)為止。

於本 告日期，上述監事候選人之履歷及 他詳情載列於本 告之附錄二。下屆監事會監事的建議組 及職責載列於本 告附錄三。

除本 告 露者外，現有監事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 他上市 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於本 司任何集團 員 司擔任任何職位，且與本 司任何 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 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連。此外，現有監事並無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界定的本 司任何股本權益。

除上述者外，就董事會 知，概無有關建議重選現有監事的 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 露，亦無任何事宜 請股東垂注。

建 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鑑於本 司於2013年10月23日已完 配售H股事項， 司股本因此發生變化；且 司 資股股東近期發生股份變動而導致持股情況有 變更，為此， 相應修 本 司現有組織章程細則(以下簡稱「**原章程**」)的相關條款，現就有關修 事項說明如下：

1. 將原章程第十九條：

「司 立，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簡稱「中國 監會」)於2011年4月29日以證監許可[2011]635號 》， 司可發行不超過2,464,285,500股H股， 司國有股東將根據國家有關國有股減持的規定在發行H股的同時 不超過246,428,550股國有股份予以 售。視市場情況， 司可超額配售發行最多328,421,500股H股，佔 司可發行的普通股總 的比例不高於15%；如超額配售權被行使，則 司國有股東將根據國家有關國有股減持的規定 最多32,842,150股國有股份 由 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持有。 司 立 增發行1,149,905,454股普通股， 司的國有股東 售114,990,546股普通股， 計1,264,896,000股普通股，該等股份均為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

經上述發行及 售 ， 司的股本結構為： 司合計 發行6,149,905,454股普通股， 中：

北京能源 資(集團)有限公司持有4,179,321,592股 資股，佔 公司總股本的67.958%；

北京國際電氣工程有限責任公司持有26,904,249股 資股，佔 公司總股本的0.437%；

北京國有資本經營管理中 持有224,348,291股 資股，佔 公司總股本的3.648%；

北京市熱力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持有16,035,322股 資股，佔 公司總股本0.261%；

北京升 科 開發有限責任公司持有65,750,000股 資股，佔 公司總股本的1.069%；

北控能源科 資有限公司持有219,200,000股外資股，佔 公司總股本的3.564%；

英國巴 萊銀行有限公司(BARCLAYS BANK PLC)持有153,450,000股外資股，佔 公司總股本的2.495%；

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東持有1,264,896,000股股份，佔 公司總股本的20.568%。」

修 為：

「公司立，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簡稱「中國 監會」)於2011年4月29日以證監許可[2011]635號 批文，公司可發行不超過2,464,285,500股H股，公司國有股東將根據國家有關國有股減持的規定在發行H股的同時 不超過246,428,550股國有股份予以 售。視市場情況，公司可超額配售發行最多328,421,500股H股，佔 公司可發行的普通股總 的比例不高於15%；如超額配售權被行使，則 公司國有股東將根據國家有關國有股減持的規定 最多32,842,150股國有股份 由 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持有。公司立 增發行1,149,905,454股普通股，公司的國有股東 售114,990,546股普通股， 計1,264,896,000股普通股；於2013年 增發行327,508,000股普通股；該等股份均為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

經上述發行及 售 ， 公司的股本結構為： 公司合計 發行6,477,413,454股普通股， 其中：

北京能源 資(集團)有限公司持有4,179,321,592股 資股，佔 公司總股本的 64.521%；

北京國際電氣工程有限責任公司持有92,654,249股 資股，佔 公司總股本的1.430%；

北京國有資本經營管理中 持有224,348,291股 資股，佔 公司總股本的3.464%；

北京市熱力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持有16,035,322股 資股，佔 公司總股本0.248%；

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東持有1,965,054,000股股份，佔 公司總股本的30.337%。」

2、 將原章程第二十三條：「 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149,905,454 元。」

修改為：「 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477,413,454 元。」

建議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將提交臨時股東大會審議及以特別決議案 通過。

一般事項

載有建議重選董事、建議重選監事及建議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詳情之通 告，連同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董事會命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陸海軍
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日

於本 告刊發日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陸 軍 生、郭明星 生、 京付 生、劉 國 生、于仲福 生及金玉丹 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瑞軍 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朝安 生、石小敏 生、樓妙敏女士及魏遠 生。

附錄一一重選董事履歷詳情

非執行董事

陸海軍先生，56歲，為本公司董事長，自2010年1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負責本司的業務策略及整體發展。陸生擁有逾19年大型電力能源管理、資本管理及人力資源管理經驗。陸生自2013年8月起擔任北京京能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上證券交易上市司，股份代號：600578)董事。於2008年12月加入京能集團，擔任董事長。於1998年6月至2008年12月期間，陸生於北京市人民政府擔任多個政府職位。於2003年2月至2008年12月期間，擔任北京市市容管理委員會副主任及主任。於1998年10月至2003年2月期間，擔任北京市崇川區副區長。於1998年6月至1998年10月期間，為北京市公用局局長助理。於1988年1月至1998年6月期間，於北京市化石油氣公司擔任副經理及經理。於1982年7月至1988年1月期間，加入北京市煤氣公司擔任該公司副經理及北郊瓶廠副廠長等多個職位。於1978年9月至1982年7月於首都經濟貿易大學(前稱北京經濟學院)工業經濟系修讀企業管理，獲學士學位，並於1994年9月至1997年7月修讀企業管理，現持有碩士學位。

郭先生，45歲，為非執行董事，負責本司的業務策略及整體發展。郭生擁有逾17年電力業生產、建設、業務管理及資本管理經驗。郭生自2013年8月起擔任北京京能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上證券交易上市司，股份代號：600578)董事。郭生於2005年1月加入京能集團，擔任總經理助理。於2005年12月晉升為副總經理，並於2008年12月擢升為總經理董事。此外，自2007年1月起，擔任北京京能國際總裁。於2003年6月至2005年12月期間，擔任蒙古岱發電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於2000年9月至2004年12月期間，在北京國際電力開發投資公司工作，擔任電力資管理部副經理及經理，於2003年6月晉升為總經理助理。自1999年11月至2000年9月擔任沈陽沈河區人民政府區長助理。於1990年9月至1993年3月期間，郭生於沈陽熱電廠擔任電氣員廠秘書，並於1995年9月至1999年11月期間擔任燃料部部長。於1997年10月至

1998年4月期間郭 生參加了日本東京電力 司的培訓計劃。郭 生於1990年7月取都科 大學電力工程系學士學位，並於1995年3月取 武漢水利電力大學碩士學位。於2003年至2006年間， 於吉林大學修讀 量經濟學，取 博士學位。於2007年至2008年間， 為北京工業大學管理學院博士 動站 讀學生。

京 先生，58歲，為非執行董事，負責本 司的業務策略及整體發展。 生擁有逾12年電力業管理及 資經驗。 自2004年11月起一直為京能集團副總經理，並自2005年11月起擔任京能置業股份有限公司(上 證券交易 上市 司，股份代號：600791)董事長。於2000年2月至2004年11月期間， 生於北京市綜合 資 司(京能集團的前身)擔任副總經理。於1980年3月至2000年1月期間， 於北京市 監督局任職近二十年， 擔任副主任、處長及副局長。 生於1980年1月畢業於北京工業大學機 系 學 會專業， 於2003年4月取 亞 (澳門)國際 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國 先生，57歲，為非執行董事，負責本 司的業務策略及整體發展。劉 生擁有逾8年大型電力 司財務、物業及會計管理經驗。劉 生於2004年11月加 京能集團，擔任副總經理至今。於2004年9月至2004年11月期間， 於北京國際電力開發 資 司擔任副總經理。劉 生於1996年8月至1998年3月期間擔任大連金石 度假區管委會副主任，1998年3月至2004年9月期間擔任大連經濟 開發區管理委員會副主任。劉 生於1978年9月至1982年10月期間在遼寧財經學院修讀財務管理，取 學士學位，並於1986年6月取 資經濟學碩士學位。此外， 於東北財經大學修讀工業經濟，並取 博士學位。

于 福先生，42歲，為本 司非執行董事。于 生自2009年5月起擔任北京國有資本經營管理中 副總經理，並自2009年12月起擔任北京 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 證券有限 司及北京京東 顯示 有限公司董事。於2003年11月至2009年5月期間， 任職於北京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擔任 _ 發展處副處長、企業 _ 處副處長， 晉升為處長。於1996年9月至2003年11月期間， 任職於北京市經濟貿易委員會， 擔任中小企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副處長， 為企業 _ 處副處長。於1996年1月至1996年9月期間，于 生在北京市石景山區計劃經濟委員會任科員， 晉升為工業科副科長。于 生自1992年7月至1996年1月期間擔任中國人民_ 治協商會議北京市石景山區委員會科員而開始 職業生 。于 生於1988年9月至

1992年7月期間在北 工業大學學習，取 工學學士學位， 於2000年9月至2002年7月於中央財經大學學習在職研究生課程，主修金融學。 現時已在北京大學完 管理專業研究生課程的學習並獲 碩士學位。

金玉 先生，56歲，為本 司非執行董事。金 生現在作為受託人服務於北京 威英國國際學、董事會，自2010年1月至今在賽富亞 基金人民幣基金擔任合夥人，2008年8月至2009年12月在賽富亞 基金擔任 資合夥人，2005年9月至2008年8月在北京天融信網絡安 有限 司擔任首席執行官，2003年7月至2005年9月任美國矽谷的創業 司絡明網絡 司總裁，2002年4月至2002年6月在美國西北大學 、商學院總裁班學習，1997年5月至2001年12月在英國馬可尼通訊 司擔任亞太區總裁，1994年4月至1997年4月在美國矽谷3Com 司擔任中國首席代表，1988年4月至1994年3月在美國矽谷3Com 司擔任軟件研發工程 ，1985年至1987年就讀於美國羅 特理工學院計算機科學系研究生院，1982年至1985年在中國惠普 司擔任工程 ，1978年至1981年就讀於清 大學計算機工程與科學系。

執行董事

陳瑞軍先生，50歲，為本 司執行董事 總經理。陳 生為高級工程 並於2007年10月至今在 蒙古京泰發電有限責任 司(「**京泰發電**」)擔任黨委書記 總經理。 曾於2003年8月至2007年10月在 蒙古岱 發電有限責任 司(「**岱海發電**」) 擔任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以及 務副總經理 黨委副書記。於1994年1月至2003年8月，陳 生在 蒙古城縣 擔任副縣長、縣委副書記(間於1997年2月至2001年6月 任鴻-集團董事長 總經理)。1982年8月至1993年12月，陳 生在 蒙古 城化工廠 擔任 員、業務員、科長、副廠長及廠長。陳 生於2007年4月至2009年9月在天 大學電氣與自動化工程學院電氣工程專業 讀工程碩士，於2003年9月至2005年12月在 蒙古黨 授學院法 專業本科學習，亦於1979年9月至1982年7月作為中專學生在 蒙古石油化工學、無機化工專業學習。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朝安先生，57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生現時擔任中國大唐集團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有限公司(「聯所」)股份代號：179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曾於2007年至2010年擔任大唐國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聯交股份代號：99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生擁有30年電力設計經驗，並自2010年起一直擔任中國電力工程顧問集團

北電力設計院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05年至2010年間，為北京國電北電力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長。於1999年至2005年間，於國電北電力工程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於1984年至1999年間，於北電力設計院擔任專業科長、副處長及院長助理。於1980年至1984年間在北京電力設計院任職員及助理工程。劉生於1980年取長春地質學院(已併吉林大學)工學學士學位，並於2001年取北電力大學管理工程雙學士學位。劉生為授級高級工程。

石小敏先生，63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石生為中國經濟體制專家。現為中國經濟體制研究會副會長，自1991年起擔任調研室主任、副秘書長、秘書長及副會長。於2005年8月至2007年12月期間，曾任銀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於1983年至1991年間，於國家體制委員會擔任副處長及處長。石生於1982年至1983年間任職於經濟日報理論部。石生於1978年至1982年間就讀北京大學，並於1982年取經濟學學士學位。

樓妙敏女士，42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2年6月至2012年12月期間曾任眾控股有限公司(聯交股份代號：6830)的首席財務官、授權代表及司秘書。樓女士曾於2007年12月至2011年3月任中國仁濟療集團有限公司(聯交股份代號：648)財務總監。於2005年9月至2007年12月期間曾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事務有限公司執業董事。1994年1月至2005年8月，曾在何錫麟會計行(執業會計)工作，並任審計經理及合夥人。樓女士擁有逾13年財務、會計及審計專業經驗，為上市公司、國有企業及外資企業提供審計、企業諮詢、盡職審查、併購交易及部門監控審閱工作。樓女士於1994年畢業於澳大蒙納什大學，取經濟學學士學位(主修會計)。自1997年起為香港會計會資會員及澳大執業會計會資會員。

魏遠先生，57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魏生自2005年12月至今在中國大唐集團公司湖南分公司、大唐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上證券交易上市司，股份代號：600744)任黨組副書記、總經理，並自2006年5月起擔任大唐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3年3月至2005年2月在大唐國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任黨組員、副總經理，1998年4月至2003年3月在北京大唐發電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濟計劃發展部經理，1996年5月至1998年4月在秦皇島熱電廠擔任廠長，1995年10月至1996年5月在唐山陡河電廠任黨委書記，1993年11月至1995年10月在唐山發電廠擔任副廠長和廠長職務，1982年1月至1993年11月在唐山陡河電廠擔任鍋爐車間書記、黨委室主任、廠長室主任、鍋爐檢修隊隊長、煤車間煤管組組長和副主任、以及經營科科長職務，1978年1月至1982年1月在唐山發電總廠擔任事和檢修處團委書記職務，於1977年6月至1978年1月在唐山發電廠通訊科工作，1970年12月至1977年3月在天52855部隊服。

附錄 – 重選監事履歷詳情

監事

陳燕山先生，59歲，自2010年1月起加入本公司並一直擔任本公司

附錄一 董事會的建組成及董事職責 監事會的建組成及監事職責

I. 董事會成員載如。

非執行董事

陸軍(董事會主席)
郭明星
京付
劉國
于仲福
金玉丹

執行董事及總理

陳瑞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朝安
石小敏
樓妙敏
魏遠

董事會下設三個委員會。下表提供各董事會成員在此等委員會中擔任職務之信。

董事	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薪酬與提名委員會	戰略委員會
陸軍				C
郭明星		M	M	
京付				M
劉國	M			M
于仲福				
金玉丹				
陳瑞軍				M
劉朝安	M	C		
石小敏		M		
樓妙敏	C			
魏遠				

附註：

C 相關委員會之主席

M 相關委員會之 員

II. 本公司監事會成員載於

股東代表監事

陳燕山

劉嘉

職工代表監事

黃林偉